

#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上午 9:30 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孔国梁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参与会议表决的人数及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的议案》

1. 同意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将标的资产以评估值 63,726,928.75 元（不含税，由买家承担相应增值税）作为挂牌价，在深圳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

2.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或最终未能成交的情况下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处置上述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处置方式和处置价格。

3. 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深圳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深南电（中山）电力

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资产所采用的评估方法、评估程序等符合评估规则和实际情况，其评估结果合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重新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资产报废的议案》

同意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对议案中列示的 144 项资产进行报废处理。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对 144 项资产进行报废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固定资产管理规定》，上述资产报废处置的依据和理由充分、合理。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资产报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2）。

该议案获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7 日